

馬偕紀念醫院

人員保密切結書

文件編號：MMH-ISMS-4-GE-015 文件版本：1.4

生效日期：2022/09/28

紀錄編號：

機密性等級：敏感

保存期限：與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體系無往來5年

本人因業務上可能持有、保管、知悉或接觸馬偕紀念醫院、馬偕兒童醫院、淡水馬偕紀念醫院、台東馬偕紀念醫院、新竹馬偕紀念醫院、新竹市立馬偕兒童醫院（以下簡稱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體系）非公開之資料，保證僅限於執行該業務使用，並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採取必要措施妥為保管及確保其秘密性，並遵守中華民國法律規定暨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體系要求之管理機制及規範，非經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體系事前書面同意，不得洩漏或提供予第三人，亦不得為執行該業務範圍以外之目的使用。如因本人故意或過失，違反上開情事致資料被竊取、洩漏、利用或受有其他侵害者，本人除接受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體系相關規定處理外，並願負起一切相關法律刑責，絕無異議。

此致

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體系

具切結書人：

(正楷簽名)

身分證號碼：

任職機關：

簽署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馬偕紀念醫院、馬偕兒童醫院、淡水馬偕紀念醫院、台東馬偕紀念醫院、新竹馬偕紀念醫院、新竹市立馬偕兒童醫院（以下簡稱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體系）基於資通安全業務與管理之目的，取得您識別類（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個人資料，在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存續期間、依相關法令或契約約定資料之保存所訂保存年限內，於本國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方式。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若您拒絕提供，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體系將無法讓您持有、保管、知悉或接觸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體系非公開之資料。在符合法令規定前提下，您可向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體系請求查閱、提供複本、更正或補充個人資訊，及請求刪除或停止處理利用，請您連繫以下電話：_____。

使用本文件前，請先至本院內網確認版次。